

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27 日，龙岩敬信金属结构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龙岩敬信金属结构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龙岩敬信金属结构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黄竹村村委会及应邀的 2 名专家（名单附后），共计 5 人。与会代表勘查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及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小组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租赁福建本恒机械有限公司已建生产车间进行生产，总占地面积 1500m²，总建筑面积 1500m²，设计产能为年产 3000t 铝配件产品，实际产能为年产 3000t 铝配件产品。项目实际总投资 82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2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1 月委托福建省翔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3 月获得龙岩市生态环境局批复（龙环审[2020]72 号），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0 月建设完成，进入生产调试，2021 年 3 月开始组织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工作。

本项目从立项至今，尚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82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2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范围一致，故依照该项目环评及其批复对项目生产线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期与验收期的实际工程调查，项目性质、生产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均未发生改变。原环评要求生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处理，目前改为采用喷淋塔+活性

炭吸附塔处理后从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产用水主要是主要为冷却用水和抛光抑尘用水，循环使用，并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因此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水污染源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纳入福建省上杭县佳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熔化烟尘、脱模废气和抛丸粉尘。

①熔化烟尘

本项目采用电阻炉熔化铝合金锭，当炉盖打开时会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熔化金属发出的气态物质冷凝产生的烟尘，废气经集气罩+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②脱模废气

本项目在压铸过程中需在模具表面喷涂脱模剂，脱模剂为合成水性脱模剂，在接触到高温铝水后蒸发，其中乳化剂挥发后产生的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③抛丸粉尘

本项目设置一台密闭抛丸机清理铸件表面，抛丸过程中粉尘由抛丸机自带除尘袋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运营中噪声主要来源于各机械加工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减震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机油、炉渣、边角料、抛丸收集的粉尘、抛光渣及员工生活垃圾，其中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机油属于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其他固废均收集后外售，不外排。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

本项目电阻炉产生熔化烟尘废气，压铸过程产生脱模废气，这两部分废气经集气罩+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总废气量平

均为 12410m³/h，烟尘有组织排放量 0.185t/a，0.077kg/h，排放浓度 6.2mg/m³，能够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的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269t/a，0.112kg/h，排放浓度 9.04mg/m³，能够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T1782-2018）表 1、表 2 和表 3 中的标准。

项目产生的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除尘袋处理，抛丸产生的粉尘约 98%均被收集，并下落至下方的收尘盒内，约 2%的粉尘在取出铸件时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验收监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171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 mg/m³的要求。

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验收要求。

（2）噪声

根据监测报告，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63.8dB(A)，夜间不生产，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

五、验收结论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统一纳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生产废气经处理后可做到达标排放；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厂界噪声达标。本项目各项污染物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六、验收结论

《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根据现场核查结果和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项目基本能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文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验收资料齐全，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的第八条规定的不能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各种情形，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健全和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做好档案管理工作；
- 3、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及时清理地面粉尘。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表 1。

龙岩敬信金属结构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2 月 27 日

附表 1:

龙岩敬信金属结构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000 吨铝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illegible]